



中銀人壽
BOC LIFE

挚护动 意外保险计划 客户优惠

保费豁免
优惠

优惠 1

由即日起至2018年3月31日(「推广期」)，成功投保中银集团人寿保险有限公司(「中银人寿」)承保的「挚护动意外保险计划」(「本计划」)，即有机会享有**保费豁免优惠**[#]，详情如下：

保费缴付方式	可享保费豁免 [#] 的月份数目
月缴	1个月

注：[#]如选择月缴保费，优惠1将适用于首个保单年度第12个月的应缴保费。

优惠 2

于推广期内**成功投保**本计划之客户更可

**免费获赠
Nike 手臂套**
一个(「礼品」)。



上述优惠1及优惠2受有关条款及细则约束。

其他主要风险：

- 主要除外事项：本计划并不包括由下列任何一个原因，直接或间接，完全或部分之关系而导致的索偿：
 - (i) 运动员的任何活动；
 - (ii) 任何在工作时间或地点发生的意外事件，将不会考虑为体育运动意外事件；
 - (iii) 已存在医疗状况；
 - (iv) 服用非由医生处方的药物、滥用酒精或服用毒品；
 - (v) 任何种类的疾病、患病或受感染(因意外所造成的伤痕或伤口而受感染者除外)，包括丧失免疫能力病毒(HIV)感染及/或其有关之疾病包括艾滋病及/或因艾滋病引发之任何并发症；
 - (vi) 袭击、谋杀、暴动、民众骚乱、罢工或恐怖活动。即使有任何抵触的情况，各方一致理解并同意，只要受保人不触犯或企图触犯本(vi)项条款承保的风险，本(vi)项条款将不适用；
 - (vii) 宣布或不宣布之战争、侵略、外敌行为、作战行动、罢工、暴动及/或民事骚乱、内战、叛变、革命、起义、恐怖主义者袭击、军事或夺权行动或任何类似战争的行动；
 - (viii) 参与任何持械工作或维持和平活动；
 - (ix) 不论当时神智是否清醒，受保人自杀或自致之伤害；
 - (x) 抵触或企图抵触法律、拒捕或参与任何争执或殴斗；
 - (xi) 职业运动、装有车轮或马匹的比赛(单车除外)、借助呼吸器具水中活动、空中活动(包括高空弹绳跳、悬挂式滑翔、热气球飞行、跳伞及特技跳伞)但作为购票乘客搭乘具有正式牌照商业固定航班的载客飞机则除外、或任何危险活动或运动，除非得到特别批单同意；
 - (xii) 分娩、流产、人工流产或怀孕或任何有关的并发症，无论事故是否由损伤引发或因损伤而加剧；
 - (xiii) 一般健康检查、康复、疗养、与收症诊断无关的费用、牙科治理、假牙、眼睛检查、眼镜、助听器或其装置、器具或设备、整容或整形手术的费用(除非有关的整容或整形手术乃因损伤所引致而必要的及受保人须于蒙受意外事件损伤后的90天内，接受有关之整容或整形手术，而此意外事件须发生于本计划生效日期或(若本计划恢复生效)本计划的最后复效生效日期之后)；
 - (xiv) 核分裂、核融合、核燃料或燃烧核燃料或核子武器物料后的核废料的放射性所产生的电离辐射或污染；
 - (xv) 在受保人的气息、血液或尿液中的酒精含量高于在其驾驶汽车所在国家或区域法律限制的情况下驾驶任何种类的车辆；
 - (xvi) 入住长期护理机构或为酗酒或吸毒者而设的地方、疗养院、康复中心、老人院、水疗诊所或类似的机构；
 - (xvii) 任何损伤的治疗，其费用可向第三方追讨，包括但不限于可根据《雇员补偿条例》第282章或其任何修订提出索偿的受伤事件所涉及的医疗服务或补偿，除了不能从第三方讨回费用之部分；
 - (xviii) 任何损伤的治疗，其费用是其他保单所应支付，除了费用是该其他保单不会赔偿之部分。
- 本计划及/或附加利益保障(如有)在投保及续保时的应付保费是根据以下之因素(如适用)而厘定，包括但不限于：投保额、性别、投保年龄、已届年龄、吸烟习惯、保费缴费年期、计划等级、核保等级、风险类别及居住地而厘定，并非保证不变。中银人寿保留权利随时检讨及调整应付保费，调整原因包括但不限于实际经验与现时期望出现的落差。
- 保单权益人应在保费缴费年期内按时缴交保费。如所需金额(如保费)未能于中银人寿指定之宽限期(如适用)完结前缴交，保单有可能终止或失效。惟须受自动保费贷款(如适用)(中银人寿将自动从不能作废价值内以贷款形式垫缴保费)及不能作废条款限制(如适用)。如因未能缴付保费导致保单被终止或失效，保单权益人可领取的退保价值可能低于已缴总保费及失去保单所提供的保障。
- 在以下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中银人寿有可能在保单到达期满日前终止保单：
 - (i) 受保人身故；或
 - (ii) 中银人寿批准保单权益人书面要求退保；或
 - (iii) 于保费宽限期后保单失效；或
 - (iv) 不能作废价值少于零(如适用)；或
 - (v) 中银人寿已支付或将会支付的赔偿总额已经达至保单所有保障之赔偿上限(如适用)。
- 实际的通胀率有机会较预期高，因此，您所获发金额之实际价值可能会较低。

条款及细则：

1. 推广期为2017年3月20日至2018年3月31日(包括首尾两天)(「推广期」)。
2. 如欲获享优惠1及/或优惠2，申请人必须符合以下所有条件：
 - (i) 在推广期内经GoSports挚护运动应用程序投保本计划，并将其他所需文件递交至中银人寿；
 - (ii) 投保申请必须为中银人寿所接纳；及
 - (iii) 所有投保文件必须于2018年4月25日或之前送抵中银人寿(「合格保单」)(「合格客户」)。
3. 优惠1及优惠2不可转让。每名合格客户最多可获享优惠1及优惠2各一次。
4. 优惠1及优惠2只适用于新投保之保单。如客户于推广期前12个月内曾取消或终止中银人寿任何相同类别保单，将不能获享优惠1及/或优惠2。
5. 优惠1只适用于月缴保费缴付方式的合格保单，而享获优惠1的合格保单则可获首个保单年度第12个月之保费豁免。在有关豁免优惠期间，相关合格保单必须保持生效及维持相同之投保额或计划等级(如适用)。
6. 中银人寿将于保单冷静期结束后6星期内送赠礼品予合格客户。中银人寿将按中银人寿记录的合格客户的通讯地址以速递方式邮寄通知函及礼品予合格客户。通知函及/或随函附上的礼品在任何情况下(包括在邮寄时)如有遗失、损坏、涂污或被窃，中银人寿恕不补发或更换，亦不承担任何责任。
7. 礼品数量有限，先到先得，送完即止。如礼品缺货、售罄，或因任何原因未能提供，中银人寿保留以其他礼品取代的权利而毋须事先通知，该有关替代之礼品的价值及性质可能有别于原有礼品。所有礼品(或适用之替代礼品)均不可更换、退回、转换其他礼品或折换现金。
8. 中银人寿并非礼品或替代礼品的供应商。客户如对礼品或替代礼品有任何疑问或投诉，请直接与有关供应商联络。中银人寿并不会对供应商提供的礼品或替代礼品或其服务作出任何保证，或对于使用礼品或替代礼品或其服务时所构成的后果负责。
9. 优惠1及/或优惠2不可更换、退回、转换其他礼品或折换现金。任何退回保费的情况下，优惠1所获豁免的保费金额均不会被视作已缴保费而计算在退回的保费总额内。
10. 除中银人寿订明的指定推广外，优惠1及/或优惠2不可与中银人寿的其他推广优惠同时使用。
11. 中银人寿保留随时修改、暂停或取消优惠1及/或优惠2以及修订有关条款及细则的酌情权而毋须事先通知。
12. 如有任何争议，中银人寿保留最终决定权。
13. 如本宣传品的中、英文版本有歧异，概以英文版本为准。

重要事项：

- 本计划由中银人寿承保。中银人寿已获保险业监管局授权及监管，于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经营长期业务。
- 中银人寿保留根据拟受保人及申请人于投保时所提供的资料而决定是否接受或拒绝有关投保本计划申请的权利。
- 本计划受中银人寿缮发的正式保单文件及条款所限制。各项保障项目及承保范围、条款及除外事项，请参阅相关保单文件及条款。

本宣传品仅供参考，并只在香港派发，不能诠释为在香港境外提供或出售或游说购买中银人寿的任何产品的要约、招揽及建议。有关本计划及附加利益保障(如有)详情(包括但不限于各项保障项目及承保范围、详尽条款、主要风险、细则、除外事项、保单费用及收费)，请参阅中银人寿缮发的销售文件、保单文件及条款。